

明珠派出所2024年第四季度食堂原材料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 
(招标编号: JFT2024-3-3-13)

项目所在地区: 江苏省泰州市高港区

### 一、招标条件

本明珠派出所2024年第四季度食堂原材料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,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:10万元, 招标人为泰州医药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明珠街道办事处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,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。

### 二、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

规模: 明珠派出所2024年第四季度食堂原材料采购项目, 蔬菜、水产, 畜肉、禽蛋, 豆制品、干货, 水果, 奶制品、调味料、大米等副食品采购及配送。具体采购清单由招标人提供。采购预算10万元。

范围: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,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:

明珠派出所2024年第四季度食堂原材料采购项目

### 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明珠派出所2024年第四季度食堂原材料采购项目:

- 1、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;
- 2、投标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;
- 3、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, 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;
- 4、未被“信用中国”网站(www.creditchina.gov.cn)列入失信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;
- 5、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;
- 6、投标单位须持有相关食品生产或经营许可证等。

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。

### 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获取时间: 2024-10-09 08:30到2024-10-14 17:30

获取方式: 持单位介绍信到江苏杰星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(泰州市海陵区京泰路街道泰东商业广场南门6楼)购买招标文件, 招标文件每套叁佰元, 售后不退。

### 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: 2024-10-29 14:30

递交方式: 现场纸质递交

### 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4-10-29 14:30

开标地点：泰州市海陵区京泰路街道泰东商业广场南门6楼开标室

#### 七、其他

评标办法：综合评估法。

服务期限：2024年第四季度。

#### 八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/。

#### 九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 泰州医药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明珠街道办事处  
地 址： 江苏省泰州医药高新区青年南路29号  
联 系 人： 戚先生  
电 话： 13852611190  
电 子 邮 件： /

招 标 代 理 机 构： 江苏杰星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
地 址： 泰州市海陵区京泰路街道泰东商业广场南门6楼  
联 系 人： 殷勤  
电 话： 17315666316  
电 子 邮 件： 1208202331@qq.com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殷勤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（盖章）